

今日烟台

我们就在您身边

齐鲁晚报 2018.1.4 星期四 读者热线：96706

烟台开展“食安护佳节”行动

将持续3个月时间，消费者发现食安问题可拨打12331投诉举报



本报记者 秦雪丽 通讯员 夏天棋

1月3日，记者从烟台市食药监获悉，为切实做好2018年春节、元宵节期间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，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规范行为，落实主体责任，保障人民群众节日期间饮食安全。近日，烟台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在全市范围内部署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“食安护佳节”专项整治行动。行动将从2017年12月29日一直持续到2018年3月5日。

重点检查节日消费量较大的食品

据介绍，这次行动重点区域主要包含城乡食品生产经营集中区（含小作坊生产聚集区）、旅游景区、城乡接合部、农村地区、庙会灯会、高速公路服务区等。重点单位方面主要是重点食品生产企业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、集中交易市场、大中型商超、农村食品店、旅游景区餐饮单位、餐饮聚集区（城市综合体）、年夜饭供餐单位、中央厨房、集体用餐配送单位、学校食堂、连锁餐饮企业等。在重点品种方面主要是酒类、肉及肉制品、乳制品、食用植物油、蔬菜、水产品、米面制品、元宵、饮料、保健食品等节日消费量较大的食品。

行动期间，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要督促企业认真

开展自查，及时排除食品安全风险隐患。同时，在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基础上，监督检查按照《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总局令23号），采取“双随机”方式进行，其中：食品生产环节（含保健食品，下同）市局检查企业不少于10家，食品流通环节（含保健食品，下同）市局检查各重点业态不少于10家，餐饮服务环节市局对7类重点业态，每类检查不少于10家（不足10家的全覆盖）。各县市区局要结合辖区实际情况，对生产、流通、餐饮环节重点业态进行监督检查和实施监督抽检。市、县两级监督检查和监督抽检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布。

消费集中区域开展“你送我检”活动

在食品生产环节，以食用植物油、肉制品、乳制品、保健

食品等节日消费量大的食品企业和小作坊聚集区为重点，开展现场检查，并实施现场抽样。行动期间，完成省级抽检任务117批次，其中食用植物油80批次，肉制品32批次，乳制品5批次。无上述三类食品生产企业的县市区，加大对其他重点品种和风险隐患突出企业的检查。

在食品流通环节方面，针对重点单位，开展现场检查，并实施现场抽样，抽样产品以重点品种为主，同时可参照往年“你点我检”的信息确定。行动期间，市级监督抽检120批次（含保健食品10批次），各县市区局按照行动实施方案和年度抽检计划实施监督抽检，监督抽检按照短周期、快公开的原则进行。

各县市区局要继续在农贸市场、年货市场、大中型商超等消费集中区域开

展“你送我检”活动，活动地点、时间和快检品种报市局食品流通监管科，同时及时向社会公布，方便广大消费者参与。活动现场要有明显的“你送我检”标志和检测结果公示栏。在无快检室的消费集中区域，要充分调度好利用好食品安全快检车，积极开展流动快检活动。

完成餐饮服务环节市级抽检100批次

在餐饮服务环节，针对重点单位开展现场检查，重点检查许可资质、索证索票、环境卫生、原料贮存以及加工操作关键环节、餐饮具清洗消毒、从业人员健康状况以及食品添加剂管理使用等相关情况，并实施现场抽样，抽样产品以重点品种为主。行动期间，市

级监督抽检对7类业态全覆盖，共抽检100批次，县市区局按照行动实施方案和年度抽检计划实施监督抽检。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现场检查和抽样可结合季度检查进行，并于寒假前结束。

行动将加大对食品制假造假、“两超一非”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，对问题企业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罚，对不合格产品依法采取停止生产经营、下架、召回等措施。对涉嫌犯罪的，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将依法移送公安机关。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将及时公开监督检查和抽检结果，倒逼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同时，食品药品监管部门鼓励广大消费者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问题及时拨打12331进行投诉举报，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将在第一时间组织执法人员进行查处。

今日烟台B01-B04版 本版编辑：梁莹莹 美编：李艳梅 校对：周宜刚

齐鲁晚报·今日烟台

百万大报 全国影响

齐鲁碗
全家

山东省第一都市报
中国最具价值品牌500强
中国发行量最大报纸前十强
世界日报发行量百强第22名
《今日烟台》为烟台读者量身打造
烟台新闻服务资讯应有尽有 一报在手有家有国有天下

